

#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通过

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，在华农保险公司多功能厅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 10 名，代表 11 家股东单位，所持表决权总数为 50000 万股，占公司全部股份数的 100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保险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苏如春先生主持。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会议以 50000 万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《2015 年增资扩股方案》。本次公司增发 5 亿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.65 元，募集资金人民币 8.25 亿元，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。增资后，公司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5 亿元增至人民币 10 亿元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广东省渔业互保协会转让股份的提案》，因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股东广东省渔业互保协会不参与本议题的投票表决，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 550 万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。会议以 49450 万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《关于广东省渔业互保协会转让股份的提案》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中国牧工商（集团）总公司受让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提案》，因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股东北京华牧家禽育种中心、中国渔业互保协会不参与本议题的投票表决，以上两

家股东单位代表的有表决权的 5250 万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。会议以 44750 万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《关于中国牧工商（集团）总公司受让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提案》。

四、会议以 50000 万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》。

五、会议以 50000 万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修改 2015-2017 年发展规划的提案》。